

要添宝宝了，办理流程提示

在女职工怀孕3个月后，首先需要办理“生育服务联系单”和“生育保险联系单”，这两者的作用：前者为孩子报户口时所用，后者为享受生育保险费所需。

（办理流程：①先在各自单位开具“职工婚育证明”，签字盖章（苏州大学办理婚育证明是先填写“婚育证明申请单”，由女工委员签字，学院盖章，然后再凭申请单到校计生办办理职工婚育证明）；②去户口所在地社区居委会办理“联系单”。去居委会时请带好结婚证，男女双方的身份证、户口本、婚育证明等）；

更多咨询信息，请到“苏州大学计生医保工作园地”查看。

“苏州大学主页”→“公共服务”→左下角的“苏州大学计生医保工作园地”→“准妈妈、准爸爸在迎接新生命前后所需要做的事”。

其他说明：

婚育证明申请单上计生小组是各学院女工委员签字，盖学院章。

婚育证明由苏州大学计生办公室卢老师处盖章，对方单位也由对方计生办公室盖章。

城市轨道交通学院 摘自苏大计生网

*请在三个月前领取阳光卡，领了阳光卡部分检查费用可以减免。

市区户口，领阳光卡咨询：

市立医院母子保健中心母子门诊服务台：62362266

（另外：市立医院母子保健中心 69009090，临时门诊服务台，分机号 2233）

园区户口，领阳光卡至园区疾病保健中心三楼 67614227-836

总机 67611603-0，网上公布电话：67614233-838

若在园区医院建卡，直接在建卡医院领取

领取时带证件：身份证、户口本、结婚证，建好的卡。13周前（3个月）